臺東縣臺東卡申辦說明暨使用須知

一、卡種:臺東卡(敬老卡、博愛卡)。

二、對象規定:

(一)敬老卡:設籍本縣,年滿65歲以上之縣民。

(二)博愛卡:設籍本縣,持有身心障礙手冊之縣民。

(三)若同時符合敬老卡與博愛卡之申請資格,僅能擇一申請。

三、本人須攜帶下列證件親自辦理:

- (一)身分證正本及正反面影本1份。
- (二)二吋半身彩色照片2張(照片後請註明申請人姓名)。
- (三)印章或本人親自簽名。
- (四)身心障礙手册正本及正反面影本1份(辦理敬老卡者免附)
- (五)委由他人辦理者,應填具委託書及檢附受託人身分證影本。

四、申辦地點:本縣戶籍地鄉(鎮、市)公所。

五、申辦流程:約1-3天,視同時申請人數而定。

六、辦卡費用:

- (一)初次申請本卡免收取卡片工本費用。
- (二)若遺失、毀損、重複辦卡或其他非自然因素致第二次申辦臺東卡,由申請人 自行匯款製卡費用新臺幣 100 元整至臺灣銀行臺東分行「臺東縣政府縣庫總 存款戶 303/帳號:023038000014」專戶(手續費亦另行支付),並憑匯款證明 至戶籍所在地之鄉(鎮、市)公所申請。
- (三)本卡退費時,換(補)卡費用、本府補助額度或任何優惠均不予退還。

七、補助額度及方式:

- (一)持有本縣臺東卡(敬老卡及博愛卡)之縣民,每月由臺東縣政府將乘車點數 1500點直接儲值於卡內,並於持卡人乘車時扣抵(非現金補助)車資。
- (二)每月補助額度限當月有效,不得累計至次月使用。補助額度用罄或餘額不足,持卡人應自行儲值金額或出示社福身分證明文件以現金購買優惠票。
- (三)搭乘行使於本縣路線客運,不論是扣除社福點數或是電子現金錢包內的錢, 皆以該趟次所搭乘的金額全票價之5折扣款。
- (四)持卡人欲搭乘行使於本縣路線之客運時,造成票卡無法感應等不明原因,持

卡人僅能在被鎖卡之客運業者場站或其車上驗票機進行解卡,解卡時不扣電子錢包(社福點數及自費儲值的電子現金錢包)。

- 八、臺東卡持有者,因死亡、戶籍遷出本縣及身心障礙資格喪失等情事之一時應 停止使用,本府亦同時註銷持卡人的臺東卡並依規定辦理儲值金退費及繳回 臺東卡。
- 九、其他規定:其他本須知未列規定事項,依票證公司規定辦理。
- 十、本須知得依實際情形修訂之。